

苏村乡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今年以来，苏村乡积极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坚持完善公开内容，规范公开程序，全年未处理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事项。

无行政事业性收费。

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按上级要求在每季度第一个月10号前对《村务公开明白纸》进行公开，全年共公开4次，公开事项120余件。

今年发生行政查询事项为3起，为3名夫妇查询2000年以前婚姻登记信息，由于档案已移交市档案局，已告知其按照有关程序到档案馆查询。

存在问题：

工作人员对政务信息公开具体要求不熟悉，应加强学习。存在公开不及时的现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	
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主要问题：工作人员对政务信息公开具体要求不熟悉，应加强学习。

具体措施为：

继续围绕人民群众关切，增强政务信息公开的主动性。

进一步完善公开制度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建设。

加大重点信息公开力度，加大就业创业、社会救助、环境保护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更好地接受群众的监督。

加强对相关业务部门的指导，扩大公开范围，进一步沟通渠道，提高公开的实效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全年围绕党务、政务、村务、财务，坚持定期公开，取得了明显成效，同时坚持在三类人群识别认定、社会救助申请、高龄补贴办理等工作中，坚持随时公开，办理程序更加透明规范。全年回应群众诉求1件，网络舆情3件，全部按时办结，群众满意度高。明确专人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定期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，提升了业务能力。